

民和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民财农字〔2021〕145号

关于下达总堡乡经大庄至 马营公路建设资金的通知

县交通运输局：

根据〔2021〕第3次县委专题会议纪要，现从2021年年初预算县级脱贫巩固及乡村振兴资金中下达总堡乡经大庄至马营公路建设资金500万元，列2021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302，基础设施建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1005，基础设施建设。

请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挪用资金，确保资金发挥效益。



抄送：本局有关股室，存档。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1年3月29日印发